

襄汾县人民政府
关于 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
议 案

各位常委会组成人员、同志们：

根据《预算法》、《山西省预算监督条例》，经县长办公会研究，现将 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的意见提请县人大常委会审议并做出决议。

附：《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襄汾县人民政府

县长 

2019 年 12 月 30 日

2019 年财政预算调整方案（草案）

一、一般公共预算增收调整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收入增收调整

2019 年年初，我县一般公共预算任务为 71538 万元。通过全县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截至 12 月 20 日，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任务完成 75116 万元，占年初预算的 105%，超收 3578 万元。按照《预算法》第六十六条的规定“各级一般公共预算年度执行中有超收收入的，只能用于冲减赤字或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县政府建议将超收部分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列入 2020 年度预算，在编制 2020 年预算时调入使用；年底超收还会增加，仍用于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收调整

截至 12 月 29 日，全县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增收 6.529 亿元，全部用于安排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照使用情况，分为县级财政可统筹使用的资金和按上级要求需专项使用的资金两部分，其中：

1. 县级财政可统筹使用的资金共计 3.1962 亿元。包括：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2.1286 亿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2751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5325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61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金收入 2245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94 万元。安排用于退役士兵安置、

人员增资、丧葬抚恤金等人员支出及脱贫攻坚、清洁取暖、安全维稳、清理拖欠账款等项目支出。

2. 按上级要求需专项使用的资金 3.3328 亿元，全部安排专项支出。其中：结算补助收入 280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225 万元；基层公检法司转移支付收入 9 万元；城乡义务教育转移支付收入 734 万元；基本养老金转移支付收入 695 万元；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转移支付收入 2217 万元；农村综合改革转移支付收入 3194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95 万元，革命老区转移支付收入 113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461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45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62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5113 万元，卫生健康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031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99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787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9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177 万元，其他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133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848 万元。

（三）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收调整

截至 12 月 29 日，专项转移支付收入增加调整预算 2.8783 亿元，全部按照上级要求专项用于地方经济建设及民生性项目保障。

(四)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增收调整

2019年，申请再融资债券6000万元，按照借新还旧的办法，置换到期债券本金。

(五) 动用年初预算预备费 2625 万元

为保障广大城区居民正常取暖，动用年初预算预备费2625万元，用于支付河西集中供热热源厂采暖费用。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增收调整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增收7214万元，包括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三部分。具体为：

(一) 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减收调整

截至12月29日，我县政府性基金本级收入2.8803亿元，较年初预算3.0356亿元减收1553万元，安排调减基金收入对应的支出项目。

(二) 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增收调整

截至12月29日，政府性基金转移收入增收1267万元，全部按照上级要求，专项用于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就业支出、城乡社区支出及其他支出。

(三)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增收调整

在市财政局确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结合我县经济社会发展实际需求，申请发行项目收益专项债券7500万元，专项用于：襄汾县人民医院河西新院室外工程、人防及其他配套工程

建设项目。

以上预算调整意见，如无不妥，请予批准执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